

青 年 文 庫

讀 書 指 導

(二)

楊 杰 等 著

中 國 化 學 社 印 行

青年文庫

楊杰等著

讀書指導
(二)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行

青 年 文 庫

主 編

朱	程	趙
雲	希	紀
影	孟	彬

編 審 委 員

王	任	李	吳	吳
星	鴻	季	有	定
拱	雋	谷	訓	良
胡	徐	范	張	盧
定	誦	存	其	于
安	明	忠	昀	道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六月渝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四月滬一版

青年文庫

讀書指導(二)

每冊定價國幣二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版權
所有
不准
翻印

著者

楊杰等

發行人

劉百閱

發行所

中國文化服務社
重慶磁器街

印刷所

文化建設印刷公司

讀書指導(二) 目次

怎樣研究軍事學

論理學的研究

法英文教學我

見學習英文的方

法怎樣攷歷史

歷史學習指導

怎樣學習地理

如何研究地質學

怎樣研究生物學

如何學習生物學

讀書指導(二) 目次

楊杰

朱兆萃

錢歌川

余坤珊

繆鳳林

李季谷

許逸超

章熙林

秉志

張作人

讀書指導(二) 目次

如何研究人類學

研究心理學的途徑

怎樣研究心理學

怎樣研究生理衛生

怎樣學習化學

貢獻於志願學醫的青年

研討醫學的途徑

二

吳汝康

王書林

張耀翔

丁福保

曾昭掄

洪式閻

郭可大

怎樣研究軍事學

楊 杰

「軍事學」，簡單言之，就是含有一種殘暴性質的事項。另一方面言之，亦就是武力建設和其使用的學問。但是要如何方可以使含有殘暴性質的事項，有利於國家民族；那就要把政治，經濟，歷史，文化，以及一切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依軍事的要求，融會而貫通之，纔能揉和而成適用的軍事學。然理論與事實之間，研有若干距離，欲其接合湊近，則需實際的經驗，尤其平時治兵，戰時用兵，處處都和那不可用數字計算的民族性，羣衆心理，以及統帥心理，發生極嚴密的關係。非曾歷其境者簡直莫明其妙，所以需要實地的經驗。綜上述理由，一箇完全軍人之養成，要先有高中程度，再充入伍生，繼入軍官學校，軍官學校畢業後，至少服務兩年，方能送攻各兵科專門學校或陸軍大學，畢業後，再還部隊服務，（亦有在機關學校服務者）此爲正式之程序，將求學與做事，有計畫的交互搭配着，不似文學校一直由小學而中學而大學，學業告一段落，再

行服務。吾人於此可得到一種感想，就是軍事學之研究，其需要體力，尤甚于腦力。事實較學理尤重。其教授程序，文武亦各不同。文校由普通以至分科似乎由博反約的。軍事學校，由分科（軍校）專科（各兵科專門學校）以至於不分科（陸軍大學），似乎由約反博的。

但是翻過來說，軍事學又是一件極平常的事，緣軍事學校之構成，即植其基礎於物理人情之上。吾人舉目以觀，大地之上，飛潛動植，都是爲着生而奮鬥，也就是爲着生而無時無地不在戰鬥中，如罕譬而喻，虫魚之保護色，僞裝學也。墨魚之吐黑汁，蝨之放毒，化學戰也。鳥之飛翔，航空學也。龜之甲殼，虎豹之爪牙，蝟之硬刺，無非堅甲利兵也。由以上近於寓言之說觀之，可見無物而不含有各得一技以從事戰鬥之智識，積之以成物與物爭，人與物爭，人與人爭，積累而成之軍事學。再看人類行爲，例如吾國拳術家之一手出拳，一手護腰，何嘗不是戰術的一種攻勢防禦。古代井田，何嘗不是兵農不分的時代一種戰鬥單位。我國北部之壁寨，圍牆掘濠，何嘗不是一種小型的城堡。任何

社團，必有一家遵守的規章，那更就是軍隊的紀律。歸納起來，可以說是吾人目之所覩，耳之所聞參透施行，就可以得到戰爭必需的基本原理，不必於物理人情之外，另尋所謂軍事學。

然則就軍用地位述軍事學之研究程序，則又何如？請先就典範令以對，典範令例由元首或中央最高軍事機關命令頒行，具有法律性質，分而言之，典即各兵科操典，其中大概分爲制式教練，戰鬥教練，而以各兵種連合戰鬥法則，特提出另編，如吾國之現行「戰鬥綱要草案」。教範大概含有技術性質，如築城，交通，防毒，通信……各項教範是。令則爲「陣中要務令」等。一字一句，都是參諸以往戰役，歷年教育實驗，演習實施之結果，千錘百鍊而來，上至元帥，下至士兵，都要確切遵守，在未有命令修正以前，不能稍有變更，即或殿以「草案」或「臨時規定」字樣，但一經最高軍事機關命令頒行或核定施行，絕不因有草案等字樣而減殺其拘束力。所以典範令都是袖珍小本，而軍官士兵的軍服，都有兩個口袋，以備裝帶各人必需之典範令，準備隨時隨地，熟讀施行。

，所以研究軍事，總是要先行澈底了解典範令。

進一步而爲養成完全初級軍官起見，對於典範令，不能不詳細解釋或予以補充，則教程是矣。例如軍官學校戰術學教程，兵器學教程，地形學教程，軍制學教程，衛生學教程，馬學教程等等，至此而軍事學初級基礎，於以成立。

爾後服軍務中，輪流分入各兵科專門學校，以受短期訓練，通常於其進級之先，先爲超一級之學術上修養，率分爲尉官班，校官班，亦有特就某一種兵器，某一種技術而設班者。

至陸軍大學，各國綜合起來說：可分爲造就參謀人才及高級將領，造就高級國防人才，或造就軍用高等技術人才，故各國有不止一陸軍大學者，我國陸軍大學，約屬第一類，以戰術（包含海軍戰術，航空戰術等）（軍校及各專校，約爲師及師以下之戰術，師以上如軍等方面之戰術，則屬於陸大研究）爲主，而輔以補助學，如後方勤務系課目，參謀要務系課目，及戰史，經濟，政治，公法，外交史，語文，馬術等，而其運用要點，

尤在野外之現地戰術，及參謀旅行。現地戰術，運用戰術，戰史，後方勤務。參謀旅行，除戰術，戰史，後方勤務外，并運用至參謀要務。

以上就陸軍方面說明軍事學教授及研究之程序，然則就文學校學子，對於軍事學，其教授及研究之程序，雖有軍訓各規定，而研究之要點則又何如？則應之曰，一般着重之點，仍爲典範令，尤其操典，而操典中之制式教練，又非由操場實做，戰鬥教練，又非由野外實施，不能算讀過此書。（戰鬥綱要草案之所載亦然）至大學部分，則應加授以戰爭論，戰略要旨之理論部分，戰史講話，高等軍制學，以爲他日參與國政時常識之一。此則不才所於國事嚴重中簡貢獻者也。

論理學的研究法

朱兆萃

論理學是一種科學，吾國固有名辭，叫做名學，現在學術界中，大部分都叫做邏輯學，尤其是一般青年，皆盛稱邏輯學而不願言論理學，好像說論理學的，是舊式論理學，是形式論理學，爲不足道似的。不若稱邏輯學是一種辯證法，來得漂亮。這是近十餘年來一種特殊的情狀，暗示在青年學子的腦筋裏。按之實際，主張唯物論與觀念論的區別，並不有關於形式上的稱謂，如大學叢書中，有一本極端研究形式論理學的「邏輯」（金兵霖著），他却並不叫做論理學，而稱做「邏輯」。又如王特夫氏所著的論理學體系一書，其內容是當作辯證論理學寫的，他却並不稱邏輯，而仍叫做論理學。從此可知，論理學的內容如何，實無關於其形式上的稱謂的。

名學爲我國固有的論理學的名稱，起於名家的論名實關係，欲解決事物的名怎樣與現實的本質相適應。這些名家所作的論理學研究，我國都叫做名學，侯官嚴氏好古，特

把西洋論理學的名稱都譯作名學，如：

(Mill: A System of Logic) 譯作穆勒名學。(Jevons: Lessons in Logic) 譯作耶
芳斯名學淺說。

這種名稱上的辨別，本無關於學術本身，我們姑且置之不論，但初學的人，不知底蘊，或惑於流俗的見解，或不知三者(論理學，名學，因明學)同其本質，致學業進程，易受頓挫，論理實質，無從把握，故特通俗講述一點，以去初學者的淺見。

我們研究論理學，第一須要弄清楚的，還須知道論理學究竟是一種什麼科學？究竟是屬於形式的？還是屬於辯證的？對此瞭解以後，我們始可知道研究此學的路徑，不致茫然無所適從，可以用其所學，不受學的窮困。

近十餘年來，對於論理學是一種怎樣科學的見解，有好幾種說法：

第一：論理學是探討純粹思想或正確思想的形式法則的科學。

第二：論理學是研究如何發現新知識或求誠致用的科學。

第三：論理學是方法學的科學，又是認識論。

以上三者歸納起來，就可以別爲兩大分野。第一第二兩種見解，是屬於形式論理學的主張，第三種的見解，是屬於辯證論理學的主張，現在學論理學的青年，正在徬徨於此兩者之間。我們且看主張辯證論理學的對於形式論理學的批判如何？

從形式論理學的三個基本法則裏，就可看出以下的一些缺點：現在首先要指出這些定律的內容和它的公式命題本身的不一致，就「A是A」的公式來說，客語的A和主詞的A在同一律的意義上來說，是要完全同一的，然而實際上兩者不能絕對同一。前者表示A的本身，而後者只是表示他的標幟，所以同一律的公式是表示標幟和本身的同一，而不是主詞和客語的絕對同一。形式論理學對於這公式的實際應用，從來並不限於也不能限於「椅子是椅子」「帝國主義是帝國主義」等等的絕對同一的命題，而是一般的應用，作「椅子是給人坐的東西」，「帝國主義是垂死的資本主義」等等的命題，也即是相對同一的命題。形式論理學如果不這樣做，就不可能「說話」，也不可能作任何思維

了。然而這相對同一的命題，事實上就是一種對立統一的命題，而沒有同一律的意義上所理解的那種絕對同一性。這就是同一律的內容和它的命題不一致，也就是表示形式論理學一出發就不可能嚴守着它的根本定律，也就是表示一說話就不能不有辯證法的對立統一法則。

這樣，矛盾律的內容，也同樣是和它公式命題本身有着衝突的。如前面所說。同一律的公式實際上已經包含了「A不是非A」的意味了。在這裏，矛盾律已經受到了反駁「A是B，同時不能是非B」的命題，其實也包括了「同時又是非B的」意味。為什麼？因為A不但是B，而且也是A的緣故。同樣的，排中律的「A是B或是非B」，也有着「A是B，也可以是是非B」的意義了。因為定律的意義雖然是要排中，而在公式命題上，A却表現為一個B，和非B的中間體，這是黑格爾曾經指出來過的……（艾思奇氏形式論理學和辯證法）

這些的確表示着形式論理學原理上根本的缺點，非用辯證論理學來補充不可。所以

我們讀論理學的，爲求知識正確起見，非更進一步探討辯證論理學不可。但是，我們欲讀辯證論理學的人，說是不必知道形式論理學的，這却是狂妄之談，正惟其要研究辯證論理學，根本非知道形式論理學不可。因爲近代的辯證論理學，還是建築在形式論理學上的，試看辯證論理學者的自白就可知道。

主張辯證論理學的說：形式論理學可簡單的放棄麼，這當然不是的。辯證邏輯是人類一切知識的歷史的綜合。它是繼承先行的知識而發展起來的，它廢棄先行知識部門的消極成分，保存其積極的成果，加以改造，使成爲一個自己的契機。人類知識的歷史，好像一株生動的知識樹，這株樹，從前生了許多贅疣，開了許多虛花，現在我們只能除去那些贅疣，摘下那些虛花，再不斷注入營養分，促進這株樹的發展，却決不能斬斷這株樹。辯證邏輯對於形式邏輯的態度，也是一樣，一面克服它，一面改造它，使成爲自己一個契機。這就是我們目前要展開的問題，（李達氏形式邏輯揚棄問題）。

又說：具體說來，形式邏輯的三個思維律，即同一律、矛盾律、拒中律，已絕對不

能用；概念論、判斷論、推理論、分析與綜合、演繹與歸納等等，則須加以改造而構成思維方法的一部；關於詞、命題、三段論的各種規定以及穆勒五規則與統計法等等，則全部改編過來，叫它們充當技師而列為思維技術。……（潘梓年氏邏輯學與邏輯術）

從這些言詞中看來，所謂辯證論理學者，辯證論理學家，自己承認也會脫離不了形式論理學，所以要研究一般論理學的，固不必說，即使要研究辯證論理學的，也不得不先讀些形式論理學，不讀形式論理學，即不能徹底懂得真正的辯證論理學。現在有一班素無論理修養的青年，以為辯證論理學是一種新的學問，不顧其內容如何，努力地閱讀，無論如何聚精會神，終不見得明白透徹，甚至有如墮入五里霧中者。故書名無論如何好聽，什麼通俗呀，簡易呀，而讀起總不覺得通俗，總不覺得簡易，這就是因為辯證論理學，均以形式論理學為根基的，有的以形式論理學為對象而在破斥中的，有的還在揚棄中建設中的，但至今還沒有一本已經揚棄成功建設成功的辯證論理學，故沒有一些形式論理學的修養，立即去讀辯證論理學，那裏會徹底明白呢？所以現在讀論理學的，不